**北大新世纪附属南安博雅公学**

**学生损坏公物处理流程（试行）**

学校要教育学生以校为家，遵守公德，理性平和，爱护公物。个别学生在校期间，若因个人使用不当或违反纪律，造成公物损坏，根据《校规》和《家长承诺书》，本着立德为先、育人为主、处罚合理的的原则，制定本处理流程，供班主任、生活指导师以及学校相关部门参照执行。流程如下：

1. 相关人员拍照并填写记录单。
2. 后勤部门评估损失原因、损坏程度，若为学生人为责任，评估赔偿价格，若不是，实行保修。
3. 班主任把需学生赔偿的案例告知家长。
4. 家校协商赔偿方式，一般采取学校维修，家长向维修方付费。
5. 德育处记录处置情况，必要时以恰当的方式批评教育，如签订承诺书、通报批评或扣除行规分数等。

 北大新世纪属南安博雅公学德育处

二○一九年九月

**南安博雅公学学生损坏公物记录单**

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学生（ 年级 班，班主任： ）

于 年 月 日在 （地点）因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(使用不当、故意违反）造成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损坏，损坏情况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学生签名： 记录人签名：

后勤负责人评估：

年 月 日

家长意见：

 年 月 日